

臺北市110學年度北安國民中學體育績優生（體育班）甄選入學

招生簡章 110.06版

|      |  |  |  |  |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
|------|--|--|--|--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
| 學校資料 |  | 校名   | 臺北市立北安國民中學   |  | 聯絡電話    | (02) 2533-3888-233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
| 學校代碼 |  | 校址   | 臺北市中山區明水路325號  |  | 傳真號碼    | (02) 2533-8329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
| 3    | 4  | 3  | 5  | 0  | 4       | 招生網頁               | http://www.pajh.tp.edu.tw/ |    |
| 招生目標 |  | 提供多元化入學管道，銜接、培養運動績優學生，招收具排球、射箭、划船專長之國小畢業學生。  |  |  |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
| 甄選條件 | 一、運動成績符合「臺北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」之規定。<br>二、設籍臺北市者。  |  |  | 招生種類   |         | 招生名額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
|      |  |  |  | 排球   |         | 8人                 | 0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0人 |
|      |  |  |  | 射箭   |         | 0人                 | 0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8人 |
|      |  |  |  | 划船   |         | 0人                 | 0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5人 |
|      |  |  |  | 合計   |         | 21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
| 甄選方式 | 術科測驗   | 測 驗 種 類  | 排球   | 射 箭  | 划 船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
|      | 測 驗 時 間  | 110年6月23日(星期三)上午9時   |  |  |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
|      | 測 驗 地 點  | Google Meet 連結：<br><a href="https://meet.google.com/jmq-kdba-rwe">https://meet.google.com/jmq-kdba-rwe</a> | Google Meet 連結：<br><a href="https://meet.google.com/jmq-kdba-rwe">https://meet.google.com/jmq-kdba-rwe</a> | Google Meet 連結：<br><a href="https://meet.google.com/jmq-kdba-rwe">https://meet.google.com/jmq-kdba-rwe</a> |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
|      | 測 驗 項 目 及 計 分 方 式 (含各項目及其配分)   | 採線上測驗<br>1.一分鐘仰臥起坐25%<br>2.一分鐘波比跳25%<br>3.一分鐘左右反覆側併跳30%<br>4.專項口試20%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採線上測驗<br>1.一分鐘仰臥起坐40%<br>2.一分鐘波比跳40%<br>3.專項口試20%  | 採線上測驗<br>1.一分鐘仰臥起坐40%<br>2.一分鐘波比跳40%<br>3.專項口試20%  |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
|      | 備註：各招生甄選種類僅採計術科成績，含專項項目測驗、口試(至多20分)，總分為100分。   |  |  |  |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
| 錄取方式 | 1.各測驗種類依總成績高低依序錄取，未達最低錄取標準70分(含)者，不予錄取。<br>2.成績比序：如總成績相同時，參酌術科測驗項目比序高低順序錄取，不列備取。   |  |  |  |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
|      |  | 成績比序   |  | 排球   | 3→1→2→4 | 射 箭                | 2→1→3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
|      |  | 成績比序   |  | 划 船  | 2→1→3   |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
| 報名手續 | 一、填寫報名表至本校體育組現場報名。<br>二、學歷證件：在學證明(或畢業證書)。<br>三、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影本(正本驗畢後歸還)。<br>四、參賽成績證明影本(正本驗畢後歸還)。<br>五、家長同意書。(附件一)<br>六、健康聲明切結書。(附件二) |  |  |  |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

一、入學年級：國中七年級。

二、招生時程

(一) 報名時間：110年5月19日(星期三)至6月8日(星期二)每日上午9時至12時及下午1時至4時，郵寄或親送至本校警衛室，警衛室僅代為收件，不做審查，如遇缺件，於6月9日(星期三)前完成補件。

(二) 測驗時間：採線上測驗，110年6月23日(星期三)上午9時至12時。

(三) 放榜時間：110年6月24日(星期四)下午5時前公告於本校網站。

(四) 成績複查：110年6月25日(星期五)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
(五) 報到時間：110年6月29日(星期二)至6月30日(星期三)，填妥報到同意書(附件三)後拍照或掃描至本校體育組信箱 [chiaju1983@yahoo.com.tw](mailto:chiaju1983@yahoo.com.tw)。標題請註明，  
【110學年度體育績優生甄選入學報到同意書】

- 備註
- 三、請考生務必遵守考試規範，切勿有代考、舞弊等違規行為，如經查屬實，將取消考試錄取資格。
- 四、患有氣喘、心臟血管疾病、癲癇症或重大疾病等不適運動訓練者，不宜參加本校體育績優學生甄選。
- 五、甄選錄取之學生必須加入專長種類之校隊接受訓練，如不願接受訓練及參加比賽者，應由學校依規定輔導轉回原學區學校或額滿改分發學校(均依局頒常態編班相關規定辦理)，不得異議。
- 六、凡經甄選錄取並完成報到手續之學生，不得參加本市其他學校所辦之體育績優學生甄選，如經查屬實，將取消後項考試之錄取資格。
- 七、測驗當天，如遇天候或不可抗力因素，招生學校得以變更測驗場地及測驗項目。
- 八、倘有考生已先完成原學區新生報到者，需先至原校辦理轉出，始得辦理轉入。
- 九、因應疫情可能發展變化，後續仍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指示配合辦理，視疫情狀況進行滾動式修正。

# 家長同意書

敝子弟\_\_\_\_\_，經公開甄選錄取為臺北市立北安國民中學之體育績優生（體育班重點運動項目）。茲同意在學期間願意遵守學校規範及代表隊訓練規定。

入學後如不願接受訓練、參加比賽或違反學校相關規範者，國民中學學生非依學區就讀者，除原分發學校額滿應就讀改分發學校外，應返回原分發學校就讀。

謹此

學生簽名：

父母（或監護人）簽章：

：

中華民國 110 年 月 日

## 健康聲明切結書

敝子弟\_\_\_\_\_，參加臺北市立北安國民中學體育績優生甄選（體育班重點運動項目）

- 一、確定於110年6月9日（考試當日前14日）以後未曾前往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局公告之二級以上流行地區，亦非屬衛生福利部須「居家隔離」及「居家檢疫」之對象，倘有不實，願自負相關法律上責任。
- 二、確定無患有氣喘、心臟血管疾病、癲癇症或重大疾病等不適運動訓練之情形。倘患有痼疾不適宜訓練時，願意辦理轉學，絕無異議。

謹此

學生簽名：

父母（或監護人）簽章：

：

中華民國 110 年 月 日

附件三

## 報到同意書

敝子弟\_\_\_\_\_，參加臺北市立北安國民中學體育績優學生甄選（體育班重點運動項目），經甄選通過錄取為本校110學年度體育班學生，並確定報到就讀。

凡經甄選錄取並完成報到手續之學生，不得參加本市其他學校所辦之體育績優學生甄選，如經查屬實，將取消後項考試之錄取資格。

謹此

學生簽名：

父母（或監護人）簽章：

：

中華民國 110 年 月 日